萍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萍府办字[2017]100号

萍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萍乡市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为加快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助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工作,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萍乡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 调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长:陈云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 颜小龙 市政协副主席、市发改委主任

李 洪 市政府副秘书长

任 斌 市文明办主任

黄 伟 人民银行萍乡市中心支行行长

成 员: 梅先盛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肖晓玲 市发改委副主任

张富国 市信息中心主任

肖钊勤 市文明办副主任

肖秉毅 人民银行萍乡市中心支行副行长

黎志庭 市综治办副主任

彭 林 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党组成员

刘光信 市检察院犯罪预防处处长

陈 武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政委

林 鹰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

易江峰 市工信委副主任

赖桂萍 市国资委副主任

漆开华 市教育局副局长

胡安萍 市司法局调研员

钟亿国 市社保局局长

黄祖模 市建设局调研员

周坚理 市工商联副主席

张 波 市广播电视台总编辑

刘志东 市水务局党委委员

王 珏 国网江西电力萍乡供电分公司副总经理

廖铅生 市林业局副局长

曹砺白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肖珊艳 市旅发委副主任

刘思根 市房管局副局长

胡文政 市环保局副局长

李 洪 市商务局副局长

朱树森 市民政局副局长

文友斌 市农业局副局长

梁 强 市文广新局副局长

刘光军 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钟炳根 市卫计委副主任

刘伟明 市国税局副局长

李继庆 市地税局副局长

曾 新 市统计局副局长

殷敦明 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局副局长

陈花初 市安监局副调研员

马一群 市政府法制办副主任

余萍江 市政府金融办专职副主任

吴真元 萍乡银监分局副局长

肖莉君 市公共政务管理局副局长

黎增义 安源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刘 铸 湘东区政府副区长

张达彪 上栗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曾衍敏 莲花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李 政 芦溪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黄镇萍 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发改委,颜小龙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肖晓玲、肖钊勤、肖秉毅、张富国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主要负责统筹协调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工作以及助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综合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推进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的征集和使用;负责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促进部门协作配合,实现全市、县两级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应用。

办公室 2017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